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6 年 1105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6 年第 7 号)，共涉及我市 3 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满香饮食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的“优质生姜”

东莞市满香饮食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的“优质生姜”，经抽样检验，噻虫胺项目（标准值： $\leq 0.2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： 1.0mg/kg ），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，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同批次的优质生姜。经调查，该店共购进上述优质生姜 10.05 公斤，其中 6 公斤用于抽检，其余已全部用于菜品制作，无法进行召回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，该案件已办结。

二、东莞市美味达膳食管理有限公司的“粉壳黄心鲜鸡蛋”

东莞市美味达膳食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的“粉壳黄心鲜鸡蛋”，经抽样检验，呋喃唑酮代谢物（标准值：不得检出，实测值： $4.94\mu\text{g/kg}$ ），不符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同批次的粉壳黄心鲜鸡蛋。经调查,该店共购进上述粉壳黄心鲜鸡蛋9公斤,其中3.6公斤用于抽检,其余均用于菜品制作,无法进行召回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,该案件已办结。

三、东莞市凤岗郑礼增餐饮店(个体工商户)的“粉碗”

东莞市凤岗郑礼增餐饮店(个体工商户)的“粉碗”,经抽样检验,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(标准值:不得检出,实测值:0.0246mg/100cm²),不符合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要求,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不合格产品为餐具,无法进行召回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,该案件已办结。

四、东莞市凤岗郑礼增餐饮店(个体工商户)的“饭碗”

东莞市凤岗郑礼增餐饮店(个体工商户)的“饭碗”,经抽样检验,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(标准值:不得检出,实测值:0.0546mg/100cm²),不符合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要求,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不合格产品为餐具,无法进行召回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,该案件已办结。

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请及时拨打举报电话
电话 12345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6年7月27日



